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 
承辦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307623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百歐敏國際有限公司持有之「鹽酸妥美度」(衛署藥輸字第023676號)等5張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113年4月19日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128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百歐敏國際有限公司持有之「鹽酸妥美度」(衛署藥輸字第023676號)等5張藥品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3年4月12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4232號公告註銷，相關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附件。
- 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旨揭藥品市售品及庫存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規定，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完成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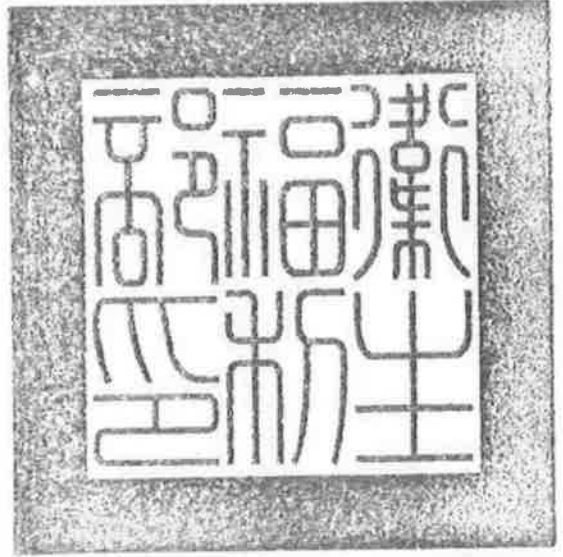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
# 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## 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404232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百歐敏國際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5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屆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（共5件）：

（一）「鹽酸妥美度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3676號）。

（二）「亞侖妥鈉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3694號）。

（三）「無菌安莫西林鈉和克拉烏蘭尼酸鉀5：1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4659號）。

（四）「艾索美拉口坐鎂二水化合物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5776號）。

（五）「帝司羅拉他定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5816號）。

三、市售品及庫存品之處理，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部長 薛瑞元